



公告日期：115年05月20日

公告期限：115年07月31日

公告文號：1150520001號

公 BULLETIN 告

主旨：機車位使用管理辦法修訂與施行

日期：115 年 6 月 1 日起施行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社區管理委員會115年4月23日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依上述會議紀錄調整機車位使用管理辦法【第五條、第六條 第十三款 第一目】，調整 / 修訂內容如下，敬請各商戶 / 單位周知。

【原文】第五條 機車位使用期間

機車位申請分兩期，第一期上半年為每年1月~6月，第二期下半年為每年7月~12月。

【修訂為】機車位申請1年1期，自每年7月1日起至隔年6月30日止。

【原文】第六條 第十三款 第一目：

申請人逾停車使用期間開始後，所屬公司未依大樓管理費繳付方式完成清潔及管理費繳納者，社區管理中心得通知終止申請人之停車位使用權，且半年【修訂為：一年】內得拒絕申請人再提出機車位停車使用之申請。

三、上述管理辦法下載位置：

登入【智慧行動建築】網頁版→點選【大樓資訊】→點選【大樓規章】。

登入【智慧行動建築】APP→點選【組織規章】→點選【大樓規章】。

寰宇1號管理中心

Mail : huanyuyihao@gmail.com

